

文水县城垃圾中转站(冀周村)建设项目EPC总承包其它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FQ141121202508040435)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吕梁市文水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水县城垃圾中转站(冀周村)建设项目EPC总承包(招标编号: FQ141121202508040435),已由文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文审管投资发[2025]75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文水县环卫园林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文水县财政资金解决。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EPC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 该项目新建建筑面积为2213m²,其中:综合车间1470m²,垃圾分拣中心厂房743m²。配套各类设备29项59套,配置垃圾转运车辆4辆、吸污车1辆。建设内容包括综合车间(含垃圾压缩转运车间、配电间、消防水泵房、中控室、屋顶消防水箱间和管理间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消防水池、厂区配套道路及管网工程、转运车辆及环卫车辆停车区等。

2.2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

以EPC(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文水县城垃圾中转站(冀周村)建设项目,从施工图设计开始至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及保修责任期的技术服务、培训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

2.3总投资: 3129.85万元。

2.4资金来源: 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文水县财政资金解决。

2.5建设地点: 文水县凤城镇冀周村

2.6建设性质: 新建

2.7计划工期: 12个月

2.8质量标准:

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第1标段,该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2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3.3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4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3.5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3.6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8.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应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

3.8.2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单位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协议书中明确各方的责任和义务；

3.8.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8.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参与联合体的各方对各自的承包范围负有独立责任和对整体的项目负有连带的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5年8月5日17时00分至2025年9月5日10时00分

4.2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CA证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5日10时00分

5.2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开标时间：2025年9月5日10时00分

6.2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文水县环卫园林服务中心

地址：文水县新华路

接受异议的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方式：13033475144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一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联系方式：13327587266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文水县环卫园林服务中心

地 址：文水县新华路

联 系 人：闫先生

联系方式：13033475144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联 系 人：任秋连、刘彩珍

联系方式：1843518755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任秋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